**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立项情况、实施主体项目、资金及主要内容

预算单位：陵水县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名称：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项目类别：转移性项目

主管部门：陵水县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为：李庆彪

联系电话：15103601999

项目概述如下：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琼财社[2021]1041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琼财社[2021]1106号），分配我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共计5896600元。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主要用于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支持性康复服务、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扶持残疾人发展生产、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重度残疾人出行、低视力儿童手术补贴、为重度残疾人购买商业保险、阳光家园居家托养服务和残疾青壮年文盲扫盲以及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等方面支出。二、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等方面支出。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包括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评价指标、标准等）

总体目标：完成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阳光家园居家托养服务、0-6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扶持残疾人发展生产。

2022年年度目标是完成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阳光家园居家托养服务、0-6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扶持残疾人发展生产。

当年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决策过程和结果）

县残联领导牵头，相关部室配合，制定方案。明确工作小组职责，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进行绩效自评，总结经验、找出不足、提出整改意见，促进我县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

（二）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预算情况如下：

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5896600元，资金总额-全年预算数5896600元。

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5896600元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数5896600元。

专户-年初预算数0元，专户全年预算数0元。

单位年初预算数0元，单位全年预算数0元。

（三）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如下：

资金总额-全年执行数5214673.36元，资金总额-执行率88.44%。

其中：

财政资金-全年执行数5214673.36元，财政资金-执行率88.44%。

专户全年执行数0元，专户-执行率0。

单位全年执行数0元，单位全年执行率0。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已拨付，按照项目基本要求对相关部室进行资金分配，并进行综合绩效考核，强化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成立以理事长为组长，相关业务部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按照省、县残联关于绩效自评的通知要求，明确工作小组职责，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进行绩效考评，总结经验、找出不足、提出整改意见，促进我县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

1.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等情况）

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全程监督，严格遵守财经法规和工作纪律，做到专款专用，不坐支、不挪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0-6岁三类残疾儿童免费抢救性康复人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阳光家园居家托养服务。

（2）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3）成本指标。

补助标椎、依据琼财社[2021]1041号和[2021]1106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残疾人，提高了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提高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改善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对项目内残疾人及其家庭的调查，满意度均达到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进一步加强残疾人事业专项实施，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进行公开。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我们将根据此次自评结果建全项目管理制度，改进项目用款计划，并对项目完成情况实时监控，加大财政集中扶持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陵水黎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3月28日